

(GF—2017—0201)

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孟
津区恒大周边配套道路建设工程
(二期) —太和东路 (长宁南路—
经五路) 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一、工程概况	1
二、合同工期	1
三、质量标准	1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五、项目经理	2
六、合同文件构成	2
七、承诺	3
八、词语含义	3
九、签订时间	3
十、签订地点	3
十一、补充协议	3
十二、合同生效	3
十三、合同份数	3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5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6
1. 一般约定	6
2. 发包人	9
3. 承包人	10
4. 监理人	12
5. 工程质量	12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3
7. 工期和进度	13
8. 材料与设备	14
9. 试验与检验	15

10. 变更	15
11. 价格调整	17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8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20
14. 竣工结算	21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21
16. 违约	22
17. 不可抗力	24
18. 保险	24
20. 争议解决	24
附件	26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洛阳腾飞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孟津区恒大周边配套道路建设工程（二期）一太和东路（长宁南路—经五路）建设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孟津区恒大周边配套道路建设工程（二期）一太和东路（长宁南路—经五路）建设工程项目。

2.工程地点：洛阳市孟津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孟发改投资〔2024〕124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太和东路（长宁南路—经五路）建设工程，西起长宁南路，东至经五路，全长 1084.223 米。道路红线宽 25 米，为城市支路。包含：道路工程、电力工程、弱电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给水工程、绿化给水工程、绿化工程、雨污水井加固工程等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答疑（如有）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5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时间以现场监理工程师下达开工通知载明的时间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柒拾肆万肆仟壹佰贰拾伍元玖角贰分 (¥19744125.92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零伍佰伍拾玖元贰角伍分 (¥360559.25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 (¥0.00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 (¥0.00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 (¥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中标价±变更签证。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小玉（豫 241151572313）。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洛阳市孟津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各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洛阳腾飞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10300171071911N

地址：洛阳市伊洛工业园区一期标准化厂房11号楼210房间

邮政编码：47193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lytfsz@126.com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洛阳华阳支行

账号：6030 3010 1201 0500 197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条款引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条款内容。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 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河南泾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联系电话：0379-63943648；

电子信箱：jwj10379@126.com；

通信地址：洛阳市经济开发区太康东路 369 号 A-16 幢。

1.1.2.5 设计人：

名 称：河南中平交科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工程设计企业资质市政行业乙级，市政行业排水、桥梁、

道路工程甲级；

联系电话：0375-2658905；

电子信箱：819028398@qq.com；

通信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祥云路与夏耘路交叉口盛润广

场 6 号楼 22 层。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 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现行相关法律、行政法规。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 1、《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标准》(GB/T 51328-2018)；
- 2、《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CJJ 37-2012) (2016版)；
- 3、《城市道路交通工程项目规范》(GB/T55011-2021)；
- 4、《城市道路路线设计规范》(CJJ 193-2012)；
- 5、《城镇道路路面设计规范》(CJJ 169-2012)；
- 6、《城市道路交叉口设计规程》(CJJ 152-2010)；
- 7、《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2012)；
- 8、《城市道路路基设计规范》(CJJ 194-2013)；
- 9、《透水砖路面技术规程》(CJJ/T 188-2012)；
- 10、《公路工程抗震设计规范》(JTG B02-2013)；
-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城市建设部分)》；
- 12、《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 13、《公路路面基层施工技术细则》(JTG/TF20-2015)；
- 14、《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 F40-2004)；
- 15、《公路路基施工技术规范》(JTG/T 3610-2019)；
- 16、《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1-2008)；
- 17、其它相关规范、规定及行业标准；

以上规范、标准如有变动，以最新发布为准。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 本合同协议书；(2) 本合同专用条款；(3) 本合同通用条款；(4) 中标通知书；(5) 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与补遗书(包括图纸、工程量清单)；(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7) 投标书及其附件(包括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本工程设计图纸由业主保管，并免费提供给承包方三套图纸，承包方需要更多复制件时，其费用自行承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本合同发包内容中的完整施工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a.关于施工进度情况、施工设备的进场、安装及运行情况。

b.主要材料采购情况，材料的相应品级及外观符合设计及业主要求，以及复试情况。

c.相对于原计划的工程实际进度情况。

d.对施工进度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承包人为减轻这种影响并重新达到预期进度所采取的措施。

e.工程款支付情况；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在每个月公历二十五日前；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叁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形式；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由承包方负责。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 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以道路红线为边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 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所有。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 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承包人所有。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 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谢国雷；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13213675601；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工程征迁协调、与其他相关部门协调、组织施工、工程设计初步变更审、周进度及月工程资金支付审核、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工程结算等有关事宜。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日期五天前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协助承包人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 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规范、完整竣工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竣工资料 6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自行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在工程竣工验收后三个月内向发包人移交 1 套符合规定的工程档案资料。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形式。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60 天内，向发包人报送规范、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陈小玉；

身份证号：410826199008110525；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注册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豫 241151572313；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豫 24115157231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豫建安 B（2023）3283130；

联系电话：15037927501；

电子信箱：lytfsz@126.com；

通信地址：洛阳市伊洛工业园区一期标准化厂房 11 号楼 210 房间；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该工程自开工准备至竣工验收实施全面组织管理。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五日。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 。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 。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 。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 。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本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程不得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程的范围：不得分包。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1）劳务分包（2）非主体结构非关键性的专业工程。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必须经发包人同意后，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从工程开工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 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2日。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杜绝重伤、死亡事故。承包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方承担。承包方应对其在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施工期间承包方应成立保卫部门，并在施工区域安装照明设施，防止施工材料、机械设备、器材的丢失，同时设置有关施工标志，以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和其他有关人员的安全，并承担相关费用。从工程开工日期起直到办理完整个工程的移交手续的日期止，承包方应对工程以及待安装的工程设备等的照管负完全责任，照管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由施工单位编制，安全负责人、总监、业主代表审核。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市级文明工地。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纳入合同总价支付。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 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14天。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 7 天内。

7.3 开工

因非施工方原因造成工程无法顺利实施的，开工日期可顺延，具体时间以发
包方通知进场时间为准。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
资料的期限：开工前七天。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①因发包人提出变更计划或变
更施工图而不能继续施工；②由于发包人其它原因造成的工期拖延，工期顺延。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 ；

(2) / ；

(3) /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除不发包材料外，其余材料
均由中标人自供，中标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是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规定

的合格产品，并且附有产品的合格证、检验报告、市场准用证。材料的采购必须严格按照合同要求报监理、招标人认可，实行进场申报签证制度。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 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应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 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 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工程变更、签证等经监理人、发包人书面认可的。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1) 本次招标为中标价加变更签证。

(2) 工程变更、签证引起的价款调整。工程变更、签证时增减工程量与招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数量相比，增加或减少幅度在 15%以内（含 15%）的，不做调整；工程变更、签证时增减工程量与招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数量相比，增加或减少幅度在 15%以外的部分，清单中有单价者，采用原单价；无单价者，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 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 02-31-2016)、《河南省

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及综合解释,并在此基础上结合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报变更签证优惠率重新编制清单单价。

(3) 招标人与投标人共同承担价格风险的材料范围为:钢材、水泥及其制品、预拌砂浆、商品混凝土、生石灰、碎石、中粗砂、沥青、沥青混凝土。材料费的风险由承发包双方分担,风险幅度为±5%,基期价格为《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 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 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及综合解释,当施工期以上材料价格变动幅度在基期价格±5%(含±5%)以内时不调整,超过部分依实调整;跨季度施工时,按施工期对应的工程造价信息价与材料进场量加权平均计算;非建设单位原因造成工程实际施工工期超过合同约定工期的,按原合同工期对应的造价信息价格计算,超工期部分材料费增加因素不计算。共同承担价格风险材料范围以外的材料价格不调整。

(4) 投标人所报设计变更及预算外签证部分优惠率不得低于投标优惠率【 $\text{投标优惠率} = (\text{预算控制金额} - \text{投标人投标报价}) / \text{预算控制金额} * 100\%$ 】工程变更、签证和合同管理按洛阳市财政局、发改委洛财办【2008】1号、洛财综【2009】119号、洛财办【2011】29号、洛财建(2012)33号、洛财办【2019】63号文及项目所属区域有关规定执行,变更签证中垃圾外运及购黄土价格按洛财办【2017】47号文件执行。依据“洛财办【2017】47号”文件规定: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的垃圾外运、外购黄土均应按照就近消纳原则,由建筑垃圾主管部门协调解决。因此,土资源费及垃圾处理费暂不计取,工程结算时依据文件规定的相关手续审核计算。

(5) 工程结算时,合同内人工费不再调整;变更签证部分人工费超过部分依实调整;跨季度施工时按定期发布的人工费指数适用的时间长短加权平均计算;非建设单位原因造成工程实际施工工期超过合同约定工期的,按原合同工期人工费标准计算,超工期部分人工费增加因素不计算。

(6) 人工指数按第17期价格指数执行及相关计价管理办法。

(7) 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费三项费用未计入,结算时参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实计入。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_____ / 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 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 _____。

10.7 暂估价：_____ / _____。

10.8 暂列金额：_____ / 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招标人与投标人共同承担价格风险的材料范围为：钢材、水泥及其制品、预拌砂浆、商品混凝土、生石灰、碎石、中粗砂、沥青、沥青混凝土。共同承担价格风险材料范围以外的材料价格不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3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1)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_____ / 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 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1) 招标人与投标人共同承担价格风险的材料范围为：钢材、水泥及其制品、预拌砂浆、商品混凝土、生石灰、碎石、中粗砂、沥青、沥青混凝土。材料费的风险由承发包双方分担，风险幅度为 $\pm 5\%$ ，

基期价格为《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 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 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及综合解释,当施工期以上材料价格变动幅度在基期价格±5%(含±5%)以内时不调整,超过部分依实调整;跨季度施工时,按施工期对应的工程造价信息价与材料进场量加权平均计算;非建设单位原因造成工程实际施工工期超过合同约定工期的,按原合同工期对应的造价信息价格计算,超工期部分材料费增加因素不计算。共同承担价格风险材料范围以外的材料价格不调整。

(2) 主要材料价格参考《河南省工程造价信息洛阳专刊》(2025年第三期)。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_____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 / 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_ /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3、其他价格方式: _____ /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本工程不支付工程预付款。

预付款支付期限: _____ /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_____ /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_____ / 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 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 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E 园林绿化工程及相关配套文件。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 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 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发包人按照工程月进度支付工程款，支付金额不超过工程形象进度的 80%，工程完工后付至合同价的 80%，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后付至结算金额的 97%，保修阶段及缺陷责任期满，付至结算金额的 100%，结算金额以审计结算为准。

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承包人开始计取垫资利息，以未支付的工程款为基数，按年化利率 6.5%计取，并随当期工程款一并支付。未支付的工程款=结算价款（如当期未出结算价的，按合同总价款）-已支付部分。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 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 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照《洛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市政工程质量主体责任和竣工验收工作的通知》（洛建〔2021〕6号）。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 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 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 / _____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 / _____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 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 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 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 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 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 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4个月（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是。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3.7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 _____；

(2) 3%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 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

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 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 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执行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期限，且不小于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因发包方及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顺延工期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_____ / 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 _____。

(7) 其他：_____ / 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 天后发包人仍不

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1) 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2) 因承包方自身原因（如施工组织不力等原因）造成的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工。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1)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局部工程或工作面在人员、机械、设备等方面未按发包人的指令要求进行落实的，发包人有权调整该局部工程或工作面的施工者，因此产生的费用从承包人合同价款中扣除；(2) 承包人未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缴纳农民工保证金，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并记入建设部门和劳动保障部门的企业诚信档案，在年检及下次招标中予以相应惩罚；(3) 承包人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证金中先行划支；(4)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5)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发包人、监理人责令其更换为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6)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承包人无条件返修直至达到验收标准，并在工程结算中扣除工程结算价款的 5% 做为罚款；(7) 承包人违反第 8.9 款（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的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8) 因承包人原因，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由承包人承担赔偿责任；(9) 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修复的，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并扣除发包人另行委托维修费用；(10)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11) 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承包人不能按发包人、监理人的要求

和期限纠正其违约情形。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发、承包双方另行协商。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否。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洛阳市孟津区 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 洛阳腾飞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 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洛阳市孟津区翠薇路(汉魏大道至兴华路)建设工程项目 (工程全称) 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答疑(如有)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 / 为 / 年；
3. 装修工程为 /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

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洛阳市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承包人(公章): 洛阳腾飞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洛阳市伊洛工业园区一期标准化厂房11号楼210房间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洛阳华阳支行

账 号: 6030 3010 1201 0500 197

邮政编码: 471935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李楠	副总	工程师	西环路谷水互通立交项目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陈小玉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赵飞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造价管理	段佳馨	造价师	工程师	
质量管理	王西杰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材料管理	赵林杰	材料员	工程师	
安全管理	高航	安全负责人	工程师	
其他人员	孙濛濛	安全员	工程师	
	张懿渊	施工员	工程师	
	杜渝平	施工员	/	
	李亚辉	质量员	工程师	
	赵鹏	标准员	工程师	
	王海洋	测量员	工程师	
	王君华	测量员	工程师	
	赵跃飞	机械员	工程师	
	赵内雅	取送样员	工程师	
	梁姗姗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